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岳普湖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项目-铁热木镇0.69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阿布力克木·马木提 (13899147255)	
主管部门	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	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479.09		
	其中:财政拨款	1479.09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为提升岳普湖县农田建设质量,在岳普湖县铁热木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。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6962亩,主要实施高效节水、土地平整,并配套完善田间道路、农田输配电等设施。项目的实施预期能够产生不少于3万元的节水效益。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不少于8年。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农田水资源利用效率,降低生产成本;降低和控制农田地上水位,减轻土壤盐碱化危害。促进本地农业高效持续发展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★★★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(≥**亩)	>=6962亩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(**%)	=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按期支付及时性(**%)	=100%
			项目验收完成时间	2024年5月
		成本指标	高标准农田亩均建设成本(≤**元/亩)	<=2124.51元/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节水效益(≥**万元)	>=3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田水资源利用效率	有效提高
		生态效益指标	降低和控制农田地上水位,减轻土壤盐碱化危害	有效降低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(≥**年)	>=8年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(≥**%)	>=95%	
注: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				